

##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三十七次董事会（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东华科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0月18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10月28日在公司A楼1701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李立新董事长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发布于2023年10月31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东华科技2023-073号《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购买化学工业第三设计院有限公司有关房产、土地及设备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7票，其中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公司李立新董事长因担任控股股东化学工业第三设计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王志远董事系实际控制人中国化学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委派，均构成《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8条第（二）项所称的关联关系，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该议案将提交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届时化学工业第三设计院有限公司等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详见发布于2023年10月31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东华科技2023-074号《关于购买化

学工业第三设计院有限公司有关房产、土地及设备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予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发表专项核查意见，均全文发布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的巨潮资讯网。

（三）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全资非化工程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9 票，其中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发布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东华科技 2023-075 号《关于设立全资非化工程公司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9 票，其中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决定于 2023 年 11 月 20 日，以现场结合网络投票方式召开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主要审议七届三十七次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

详见发布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东华科技 2023-076 号《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七届三十七次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30 日